

金塔汽修中专中职办学能力提升项目（2024年度）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JTZFCG-2024-019号

采购包名：金塔汽修中专中职办学能力提升  
项目（2024年度）二包

采购单位：金塔县职教中心

代理机构：甘肃中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2日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项目概况

金塔汽修中专中职办学能力提升项目维修改造、汽车维修国赛及教学实训设备、国赛中职网络建设与运维竞赛实训设备采购及实训室建设、管理平台及特种作业实训室建设、校本课程开发及智能加工设备采购等。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TZFCG-2024-019号

项目名称：金塔汽修中专中职办学能力提升项目（2024年度）

预算金额：830941.00元

大写：人民币捌拾叁万零玖佰肆拾壹元整

有，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830941.00元。

采购需求：一包（维修改造提升项目）854060.62元；二包（汽车维修国赛教学实训设备采购）830941.00元；三包（中职网络建设与运维国赛实训设备购置）1311900.00元；四包（中职信息化管理平台及特种作业实训室建设）1560058.00元；五包（校本课程开发及智能加工设备采购）1750000.00元。（详见第五章）

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各供应商只能参与其中一个包进行投标登记，多报无效。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credit.gansu.gov.cn](http://credit.gansu.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公告发布之日后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credit.gansu.gov.cn](http://credit.gansu.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项目只允许中小微企业参加（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二包、三包、四包、五包供应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4.1一包供应商（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2）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方面具备相应能力；（3）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本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 其他要求：/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13日00时00分至2024年05月07日23时59分

地点：“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yjypt.com.cn/>）”

方式：登录“[酒泉市](http://www.ggzjypt.com.cn/)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jypt.com.cn/>）”，免费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澄清或更正在[酒泉市](http://www.ggzjypt.com.cn/)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jypt.com.cn/>）发布，请供应商在投标期间适时自行下载查阅。若未能及时下载查阅，所产生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05-07 09:00:00](#)（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提交地点：[酒泉市](#)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www.ggzjypt.com.cn/>）

开标地点：[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评标系统](#)

投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交易（响应文件提交方式详见其它补充事宜）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http://www.cccp-gansu.gov.cn/>）和[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jypt.com.cn/>）同时发布。

2.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供应商需自行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Windows10、window11(推荐)，浏览器：Microsoft Edge、360安全浏览器(推荐)、谷歌，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登录“[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jypt.com.cn/>）”，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系统，选择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模块，点击供应商单位登录，使用CA锁进行登录；根据项目类型，选择所要参标的项目，点击“我要参标”，再点击网上开标按钮，上传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上传环节：进入本次项目投标界面后，点击上传按钮，根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上传时间上传响应文件；上传文件过程中，请供应商耐心等待，直至出现文件上传成功提示后，方可点击确定按钮，如果提前点击确定按钮，很可能导致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响应文件上传完成以后，点击提交按钮提交本次响应文件；之后点击上传文件回执单查看按钮，查看文件回执单，供应商可打印或拍照留存；响应文件上传结束后，验证响应文件解密环境，为开标时解密文件做准备。

投标工具请在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下载政府采购制作工具进行安装即可。

3. 本项目响应文件制作及开评标使用“政府采购（交通通）电子开评标系统”及“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jypt.com.cn/>）和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的《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4. 投标 CA 数字证书办理方式：

(1) 网上办理：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网上注册申请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由操作人员顺丰邮寄。

(2) 现场办理：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158号昌运大厦12楼12D 办锁、 技术联系方式：电话：4006131390 QQ 群：549192375

#### 七、对本次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金塔县职教中心](#)

地址：[金塔汽车维修中等专业学校](#)

联系人：[王军](#)

联系方式：[151937709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央厚中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特别说明】

- 1、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是针对《响应文件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应以前附表所述内容为准。
- 2、补充和修改的序号均对应、续接《响应文件须知》中的序号。
- 3、本文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制内容
1.1	项目概况	<a href="#">金塔汽修中专中职办学能力提升项目维修改造、汽车维修国赛及教学实训设备、国赛中职网络建设与运维竞赛实训设备采购及实训室建设、管理平台及特种作业实训室建设、校本课程开发及智能加工设备采购等。</a>
1.1.1	采购项目名称	<a href="#">金塔汽修中专中职办学能力提升项目（2024年度）二包</a>
1.1.2	采购人	名称： <a href="#">金塔县职教中心</a> 地址： <a href="#">金塔汽车维修中等专业学校</a> 联系人： <a href="#">王军</a> 电话： <a href="#">15149770988</a>
1.1.3	采购预算	金额： <del>¥1850941.00元</del> 大写：人民币 <a href="#">捌拾叁万零玖仟肆拾壹元整</a>
1.1.4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 <a href="#">甘肃央厚中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a> 地址： <a href="#">酒泉市肃州区飞天商务写字楼408室</a> 联系人： <a href="#">张洁</a> 电话： <a href="#">13679373529</a>
1.1.5	采购方式	<a href="#">公开招标</a>
1.1.6	评标方法	<a href="#">综合评分法</a>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a href="#">100%</a> 自筹资金： <a href="#">0</a>
1.3.1	采购内容	<a href="#">本项目划分为五个包：（具体详见采购内容第五章）</a>
1.3.2	采购进口产品(具体日期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a href="#">否</a>
1.3.3	采购类型	通用货物类
1.3.4	交货时间	<a href="#">30天</a>
1.3.5	交货地点	<a href="#">金塔汽车维修中等专业学校</a>

1.3.6	质量标准	<u>执行国家现行行业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合格率 100%</u>
1.4.1	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响应文件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是否补充响应文件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条款 无
1.9	标前答疑会	<u>不组织</u>
1.10	分包履行合同	<u>不允许</u>
1.10.1	投标预备会	<u>不召开</u>
1.10.2	响应文件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预备会召开前 <u> / </u> 日。 形式： <u> / </u>
1.10.3	采购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形式：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ansu.gov.cn/">http://www.ccgp-gansu.gov.cn/</a> ）和 <u>酒泉市</u>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a href="http://www.ggzvlypt.com.cn/">http://www.ggzvlypt.com.cn/</a> ）发出。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u> / </u>
1.11.4	偏差	<u>允许</u> 。 采购人关于其他缺漏、技术偏差的规定： <u>技术参数允许负偏离</u> 【说明】此项中对偏差的规定，采购人可自行选用。
1.12.1	踏勘现场	<u>不组织</u>
1.13.1	强制性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响应文件提供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提供相应认证证书的，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2.1.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资料	有： <u>与本项目相关的澄清、更正、修改等文件均是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u>
2.2.1	采购人修改、澄清、更正采购文件时间	时间： <u>2024年4月17日</u> 形式： (1) 采购文件内容有实质性修改的，重新编制采购文件上传开评标系统； (2) 采购文件内容无实质性修改的，编制采购文件补充修改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上传开评标系统。

<p>2.3.1</p>	<p>采购文件的质疑 (采购过程、评标结果的质疑)</p>	<p>(一) 响应文件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采购文件可以要求响应文件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二) 提出质疑的响应文件(以下简称质疑响应文件)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响应文件。</p> <p>潜在响应文件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p> <p>(三) 响应文件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响应文件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li> <li>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li> <li>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li> <li>4、事实依据;</li> <li>5、必要的法律依据;</li> <li>6、提出质疑的日期。</li> </ol> <p>(四)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p>
--------------	-----------------------------------	--

3.1.1	响应文件构成	<p><a href="#">封面</a></p> <p><a href="#">一、投标函</a></p> <p><a href="#">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a></p> <p><a href="#">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a></p> <p><a href="#">2.2 授权委托书</a></p> <p><a href="#">三、开标一览表</a></p> <p><a href="#">四、资格审查资料</a></p> <p><a href="#">4.1 营业执照</a></p> <p><a href="#">4.2 财务状况</a></p> <p><a href="#">4.3 社保缴纳与纳税证明材料</a></p> <p><a href="#">4.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a></p> <p><a href="#">4.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a></p> <p><a href="#">五、分项报价表</a></p> <p><a href="#">六、技术规格偏离表</a></p> <p><a href="#">七、政策性支持</a></p> <p><a href="#">7.1 小微企业声明函</a></p> <p><a href="#">7.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a></p> <p><a href="#">7.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a></p> <p><a href="#">八、其他资料</a></p> <p><a href="#">8.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pdf</a></p> <p><a href="#">8.2 供货方案</a></p> <p><a href="#">8.3 售后服务承诺</a></p> <p><a href="#">8.4 近年度已完成或在执行的类似项目业绩</a></p> <p><a href="#">8.5 投标登记表</a></p> <p><a href="#">8.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a></p>
3.2.1	本项目投标报价	<p>3.2.2.1 本项目投标币种为：人民币(元)</p> <p>3.2.2.2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总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设备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增值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p> <p>3.2.2.3 注意：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即响应文件的报价必须为确定的，不得是可调整的价格或者附带条件的价格，否则其投标将被否绝。本项目提供报价模板。请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的分项报价清单进行报价。</p>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有，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u>830941.00</u> 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a href="#">1、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范围全部内容及所需的售后服务全部费用。</a></p> <p><a href="#">2、供应商的所有报价均应包括人员工资、利润、税金、保险、市场价格变化等全部费用。</a></p>
3.3.1	投标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u>60</u> 日（日历天）

3.5	资格审查资料	<p>1. 营业执照：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p> <p>2. 财务状况：供应商必须具有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期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企业，没有开展主营业务的可不提供当年财务审计报告）；</p> <p>3. 社保缴纳与纳税证明材料：（1）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的免税证明文件（2）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相应的免缴证明文件；</p> <p>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p> <p>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供应商以公告发布之日后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信用甘肃”网站（<a href="http://www.gscredit.gov.cn">www.gscredit.gov.cn</a>）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u>不允许</u>
3.7.1	开标方式	<u>在线开标+现场开标</u>
3.7.2	投标方式	<u>电子标书+纸质标书</u> 说明：中标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版U盘一份，纸质版《投标文件》必须与电子版《投标文件》完全一致。
3.7.5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p>(1) 响应文件须按照《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下载路径：<u>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a href="http://www.ggzjypt.com.cn/">http://www.ggzjypt.com.cn/</a> 进行操作）</p> <p>(2) 响应文件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必须是“<a href="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a>”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政府采购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生成的三种电子响应文件(.tbjy格式文件为备用响应文件，mtbjy格式为响应文件，czr格式文件为存证文件)。电子响应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响应文件(.tbjy和.mtbjy格式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或开标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p> <p>(3) 响应文件所附响应文件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u>2024-05-07 09:00:00</u>
4.2.2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u>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u>

4.2.3	电子响应文件 递交方式	<p>1. 在线递交</p> <p>(1) 响应文件可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mtbjy)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u>24</u> 小时内上传 <u>酒泉市</u> 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 ( <a href="http://www.ggzyjypt.com.cn/">http://www.ggzyjypt.com.cn/</a> , 响应文件须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下载路径: <a href="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a>) 进行操作。响应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响应文件的上传。</p> <p>网上递交网站为: <a href="http://www.ggzyjypt.com.cn/">http://www.ggzyjypt.com.cn/</a></p> <p>如未规定文件上传时间, 上传截止时间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2) 响应文件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 并打印“网上递交响应文件回执”。</p> <p>(3)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 将予以拒收。</p> <p>2. 现场递交</p> <p>是否现场递交电子响应文件</p> <p>否</p> <p>3. 逾期未完成响应文件上传和递交的视为响应文件放弃投标。</p>
4.2.4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1	在线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 <u>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评标系统</u></p>
5.2.3	开标程序	<p>是否唱标: <u>是</u></p>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 宣布开标纪律;</p> <p>(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名称;</p> <p>(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p> <p>(4) 应当由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查验响应文件身份情况; 经确认无误后,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响应文件名称、身份检查情况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p> <p>(5) 在线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p> <p>(6) 完成第(4)或第(5)项后, 进行唱标, 设有最高限价的, 公布最高限价;</p> <p>(7) 响应文件确认投标标价及内容;</p> <p>(8) 开标结束。</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成员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 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p><u>3名</u></p> <p>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推荐 <u>3</u> 名中标候选人。</p> <p>【说明】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文件未规定的, 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p>
6.3.3	同品牌多家响应文件处理原则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 办法》(财政部87号令)第三十一条处理。

6.3.4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对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u>0</u> 分，最高加 <u>0</u> 。
6.3.5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对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 <u>0</u> 分，最高加 <u>0</u> 。
6.3.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重复享受政策)	符合小微企业认定(非联合体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给予报价扣除20%；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货物</u>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
6.3.7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响应文件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响应文件，其投标报价扣除比例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1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1)甘肃政府采购网(网址： <a href="http://www.ccgp-gansu.gov.cn/">http://www.ccgp-gansu.gov.cn/</a> ) (2) <u>酒泉市</u>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a href="http://www.ggzyjypt.com.cn/">http://www.ggzyjypt.com.cn/</a> ) (3)公示期限： <u>1</u> 工作日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u>不要求</u>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u>是</u> ，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	<u>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采购人支付</u> 收费标准详见响应文件须知 9.1
12		<u>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u>
12.1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u>不给予</u> 经济补偿。

12.2	其它	<p>投标文件须使用交易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V3.0.0.8以上版本制作</p> <p><b>请务必提前安装电子开评标助手，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上传文件前进行环境检测！</b></p> <p><u>一、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后审不通过的投标将按照废标处理。</u> <u>二、开评标场地费由采购人承担。</u> <u>三、其他要求：1、招标文件涉及要求的资质原件不需要提供纸质版，所有相关证书、证件、证明的原件的扫描件装入投标文件。</u> <u>2、供应商应当对其所提交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作出承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同时接受社会监督。</u> <u>3、资格证明材料和其他相关证书证件证明如有虚假，供应商将对其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采购人将在资格审查结束后对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核实，参与项目的供应商也可进行监督，一经发现虚假，取消投标资格，并报告有关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处理。</u> <u>4、参与本项目线上开标的人员必须为本单位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参与线上开标的上传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的扫描件；委托代理人参与线上开标的须上传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u> <u>四、招标文件中如对同一内容前后有不一致之处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表述的内容为准。采购人补充约定的内容是对本招标文件的补充，在招标文件中如对同一内容上下有不一致之处，以采购人补充约定的表述内容为准。</u> <u>五、中标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版U盘一份，纸质版《投标文件》必须与电子版《投标文件》完全一致。</u> <u>六、为保证不见面开标的正常进行，各供应商须在开标会议前做好网络和电子设备的调试。因各企业自身的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开标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本次不见面开标以及投标文件制作的流程（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操作手册中的《酒泉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及视频讲解》、《纸质投标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文件导出的演示》、《政府采购电子招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u> <u>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u> <u>八、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u> <u>九、供应商若有问题及时咨询甘肃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及招标代理机构，若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u></p>
------	----	---

## 二、响应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提示采购人】如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文件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采购人应当重新编写本章节内容，将新增否决性条款摘要列入本章节，并发布新的完整的《响应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否则，增加的否决性条款无效。

【提示响应文件和评标委员会】本章节是本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的澄清、补充文件等)中涉及的所有否决性条款的摘要，否决性条款包括：不予受理、无效标、否决性条款。除出现以下情形外，响应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否决处理。采购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 (一) 开标阶段不予受理的情形

1. 第一章招标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中/5.3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4.1.1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2)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未按本款第(1)点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3)未按本款第(1)点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4.2.2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现场递交。(3)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本项目为电子招标，如需提供纸质标书，纸质标书为备查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5.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4.2.3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5.2.6响应文件不予受理情形。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在采购文件4.2.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送达的；
  - (2) 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 (3) 响应文件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采购文件第3.7.5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7.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8. 响应文件修改或补充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无

### (二) 资格审查阶段有关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除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按第3.5项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采购人修改或补充的无效标情形：

无

### (三) 评标阶段有关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1.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1.11.1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响应文件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2.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3.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1.11.4 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4.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1.13.1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相应产品，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5.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1.13.2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相应有效认证证书，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6. 第二章响应文件须知/三、响应文件须知/3.6.1 除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响应文件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7. 第三章评标方法/2. 评审标准 2.1计算机自动清标(2)由计算机针对以上清标信息内容进行清标，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是否否决投标。

8.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三）2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9.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2 响应文件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采购文件的偏差超出采购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0.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响应文件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响应文件书面澄清确认。响应文件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11.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4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均为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响应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2.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响应文件修改或补充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无

### 三、响应文件须知

#### 1. 总则

#####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采购项目名称：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甘肃省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采购招标。

1.1.2 采购人：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预算：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1.4 代理机构：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1.6 评标方法：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1.3.1 采购内容：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3.2 采购进口产品要求：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3.3 采购类型：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3.4 采购类型：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3.5 交货期：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3.6 交货地点：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3.7 质量标准：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 1.4 响应文件资格要求

1.4.1 响应文件资格要求：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已通过资格预审的不再要求。

未通过资格预审的要求：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3.5款的规定。

1.4.2 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响应文件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 1.5 费用承担

响应文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标前答疑会

1.9.1 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标前答疑会的，应当在采购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召开。

### 1.10 分包

1.10.1 响应文件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材料进行分包的，应符合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材料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1 响应和偏差

#### 1.11.1 /

1.11.2 响应文件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应对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响应文件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采购人对投标报价的缺漏项和技术偏差有其他要求规定的，由采购人自行填写。

### 1.12 现场踏勘

1.12.1 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文件踏勘项目现场。部分响应文件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12.2 响应文件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2.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文件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2.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文件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文件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3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内容

1.13.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1.13.2 信息安全认证：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 2. 采购文件

###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2.1.1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响应文件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2 采购人根据本章第1.9款、第2.2款和第2.3款在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采购文件、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以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发布的为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1.4 采购人对评标方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作何种变更, 都要重新制作电子采购文件, 无论对采购预算作出何种变更, 都要重新制作送审采购预算文件, 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响应文件都能重新下载最新的电子采购文件和采购预算文件用于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 2.2 采购文件的修改

2.2.1 采购人以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2.2.1项规定的形式修改采购文件, 并公开发布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 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 应按照法定时限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2 响应文件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登陆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查看中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澄清、补充内容。否则, 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 2.3 采购文件的质疑

### 2.3.1 采购文件的质疑(采购过程、评标结果的质疑)

(一) 响应文件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可以要求响应文件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 提出质疑的响应文件(以下简称质疑响应文件)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响应文件。

潜在响应文件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三) 响应文件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响应文件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四)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 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3.2 质疑提起人是法人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质疑提起人是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应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质疑提起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有关材料是外文的，质疑提起人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2.3.3 质疑函应当包含下列内容：

- (1) 有明确的质疑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有明确的质疑对象；
- (3) 署有联系人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
- (4)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材料。

2.3.4 质疑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予受理：

- (1) 质疑申请不符合上述2.3.1-2.3.3规定的；
- (2) 超过质疑提出时效的；
- (3) 已经作出质疑答复、质疑提起人无新的事实证据，又就同一问题提出质疑的；
- (4)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2.3.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响应文件和其他有关响应文件。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封面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 授权委托书

三、开标一览表

四、资格审查资料

4.1 营业执照

4.2 财务状况

4.3 社保缴纳与纳税证明材料

4.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4.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五、分项报价表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七、政策支持

7.1 小微企业声明函

7.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7.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八、其他资料

8.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pdf

8.2 供货方案

8.3 售后服务承诺

- 8.4 近年度已完成或在执行的类似项目业绩.
- 8.5 投标登记表
- 8.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 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项目响应文件的具体要求, 详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3.1.1项。

3.1.2 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或响应文件没有组成联合体的, 响应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 除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3.2.1项另有规定外, 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响应文件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 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 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 修正投标报价; 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 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 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 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在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3.2.4项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3.2.5项。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3.3.1项另有规定外, 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 响应文件撤销响应文件的, 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文件延长投标有效期。响应文件应予以书面答复, 同意延长的, 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失效。

###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3.6.1项规定允许外, 响应文件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响应文件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 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 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响应文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 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 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 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开标方式: 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3.7.2 投标方式: 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3.7.3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 如有必要, 可以增加附页, 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7.4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响应文件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 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3.7.6于采购人的承诺。

3.7.5 电子招标投标的文件编制要求: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响应文件须按照/的相关规定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具体操作方法和步骤详见《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下载路径: [酒泉市](http://www.ggzvlypt.com.cn/)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vlypt.com.cn/>)、<http://www.ejiaoyi.vip/downloadCenter/downCenterPage>)。

(2) 响应文件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必须是 “ <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 ” 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甘肃省政府采购响应文件编辑工具》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响应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 除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响应文件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1) 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响应文件应当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未按本款第(1)点规定生成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 如需响应文件在开标现场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电子响应文件密封标记详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未按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现场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响应文件出具签收凭证。

(3)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3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

(1) 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www.ggzyjypt.com.cn/>，响应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响应文件的上传。

(2) 响应文件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并打印“网上递交响应文件回执”。

(3)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场递交：

(1) 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4.2.4 响应文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是否退还，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响应文件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如响应文件内容修改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5.1.1 在线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 酒泉市 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www.ggzyjypt.com.cn/>）进行公开开标，所有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需要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响应文件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5.1.2 现场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所有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5.2.1 采购人、响应文件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5.2.2 采购人应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5.2.3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应当由响应文件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响应文件名称、投标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在线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6)完成第(4)或第(5)项后，工作人员开启“开标一览表”，进行唱标，设有最高限价的，公布最高限价；

(7)响应文件确认投标报价及内容；

(8)开标结束。

5.2.4 因响应文件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响应文件之外的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签到后未参加开标或对开标结果未进行及时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5 电子开标的应急措施：电子开标如因下列原因，导致电子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可在行业主管部门和监标人(如有)的监督下，由采购人中止本次开标或开启提交的备份电子响应文件：

(1)网络原因，导致开标中断的；

(2)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3)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4)出现断电事故；

(5)系统环境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6)其他无法保证电子评标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形。

#### 5.2.6 响应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在采购文件4.2.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送达的；

(2)电子招标投标项目，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3)响应文件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采购文件第3.7.5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5.2.7 投标截止后响应文件不足3家或者开标结束后响应文件不足3家的，本项目流标。

### 5.3 开标质疑

5.3.1 响应文件对开标有质疑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或者电子开标会中在线提出。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3.2 响应文件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 与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二)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响应文件存在劳动关系；
- (三)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响应文件的董事、监事；
- (四)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响应文件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五)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六) 与响应文件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七)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6.3.3 同品牌多家响应文件处理原则：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6.3.4 非强制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6.3.5 政府采购优先环境标志产品采购：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6.3.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6.3.7 支持监狱企业：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6.3.8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6.3.9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结果公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的除外）。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7.2 评标结果质疑详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2.3.1

### 7.4 定标

按照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响应文件。

##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采购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 7.7 签订合同

7.7.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文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响应文件的纪律要求

响应文件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响应文件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质疑响应文件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9. 代理服务费

9.1 招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关于放开建设项目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放开现行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5项建设项目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具体包括政府投资和政府委托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工程勘察设计、招标代理、工程监理、环境影响咨询服务收费。

# 10. 采购文件知识产权及解释权

10.1 采购文件及其所有附件的知识产权均归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响应文件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外泄，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响应文件侵权的法律责任。

10.2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文件须知前附表。



JTZFCG-2024-00000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重要说明

电子招标文件中“评审项目”页签的评审内容应与本前附表内容一致，如有不同或者矛盾之处，应以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内容为准。如招标文件中写明的评审内容，如果未体现在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页签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权不予评审。

### 资格审查

本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评标过程

由评委委员会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按评标标准和程序进行评审；待全部评审工作结束，评标委员会应编制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电子签名签章确认评审结果后，即产生最终的评标结果。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3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 资格审查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1	公司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
	2	财务状况	供应商必须具有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期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的企业，没有开展主营业务的可不提供当年财务审计报告）
	3	社保缴纳与纳税证明材料	（1）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的免税证明文件（2）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相应的免缴证明文件
	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供应商须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供应商以公告发布之日后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	---

政策性优惠设置

评审环节	标准
政策优惠认定	符合小微企业认定（非联合体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给予报价扣除 20%

初步评审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1	实质性响应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格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	签字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字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因本项目采用的是网上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仅需递交电子标书，供应商签字可为电子章）；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完成时限	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5	不能接受的条件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详细评审（70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标	1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完整、目录明晰、附件齐全，报价构成合理，且有详细的明细报价得3分，投标文件制作较规范，完整、目录较明晰、附件较齐全得1分。	3
	2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5分；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以中标通知书或采购合同关键页加盖公章的原件的扫描件为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5
	3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培训人员提供 1+X 考评员认证证书《汽车运用与维修》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3分，（该项需提供考评员资格认证文件或学校考评认证经历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没有不得分。	3
	4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国赛或省赛支持经历的，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4分（提供相关证书）；没有不得分。	4
	5	供应商提供具有有效期内与本项目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及测试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得3分（提供相关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3

技术指标	1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实施方	15
	2	提供技术支持文件且具有详细的参数论述能够完全满足或优于	15
	3	确保生产供应商的设备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	2
	4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进行评审，（包含但不	5
	5	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质保期限、	8
	6	供应商提供培训承诺、培训方案及计划，针对设备运维管理	7

其他评审（无此环节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无			

价格评审（价格分总分：30分）

序号	内容	规则
----	----	----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评标基准价确定的方式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报价得分	价格分总分：3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报价总分

## 2. 评审标准

### 2.1 计算机自动清标

- (1) 投标文件信息检查：检查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电脑的芯片、硬盘和网卡序列号是否存在全部一致情况。
- (2) 若存在全部一致的情况，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之间存在串标的情形，相关投标将被否决。

### 2.2 初步评审标准

- 2.2.1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3 详细评审标准

- 2.3.1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1.4 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的，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2.3.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3.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3.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4) 按本章第2.3.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财 政 部 工业和信 息 化 部 文 件

财库〔2020〕46号

##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1 —



附件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

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

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

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

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附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2

(单位名称) × × 年面向中小企业  
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 ×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如下：

本部门（单位）× × 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 × ×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 × 万元，占 × × %。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u>(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u>	<u>(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u>	<u>(精确到万元)</u>	<u>(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u>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日期：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军委后勤保障部采购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海关总署物资装备采购中心、国家税务总局集中采购中心、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财政部各地监管局。

财政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号

##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



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

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 司法部

财库〔2014〕68号

##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

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



# 甘肃省财政厅文件

甘财采〔2022〕16号

##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 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各市（州）财政局，兰州新区财政局，各县（市、区）财政局，省委各部门，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办公室（厅）：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效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结合我省实际，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 -

## 一、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履行政府采购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规范资格条件设置，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做好采购项目需求调查的基础上，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大企业与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严格落实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 二、切实加快政府采购预算执行

各级预算单位要结合批复的采购预算，综合考虑部门内部规定、公共资源交易场地安排等因素，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加快采购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让更多的供应商提前了解采购信息，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升采购绩效。从2022年起，各级预算单位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意向公开专区公

开采购意向，有条件的采购人，还可在其部门门户网站同步公开本部门、本系统的采购意向。

### 三、着力提高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

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3%—5%执行。同时，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在规定的价格扣除优惠幅度内，充分结合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从高选择价格扣除比例，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竞争力。

### 四、全面执行预留份额规定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各级财政部门对预算单位报送的采购计划，要严格审核预留份额

的相关情况，按照公平公正、促进竞争、讲求绩效的原则，引导鼓励预算单位预留更多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

### 五、不断规范保证金收取，强化履约执行

为切实减轻企业资金负担，降低供应商交易成本，激发政府采购市场主体活力，全省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各级预算单位要综合考虑供应商资信情况、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选择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应当在合同金额 10% 以下灵活选择收取比例。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明确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 六、积极开展中小企业合同融资业务

持续加大“政采贷”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充分利用财政部门搭建的“政采贷”融资平台，吸纳更多的金融机构入驻，引导并鼓励平台金融机构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各级财政部门要主动对接当地金融机构，充分了解当地开展“政采贷”业务存在的问题和障碍，积极争取金融机构对参与政府采购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

## 七、严格执行中小企业声明函制度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仅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投标供应商需对《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 八、持续加强监督管理

各级预算单位要认真履行采购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文件规定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各级财政部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强化监督检查，畅通供应商投诉、举报渠道，依法依规做好投诉、举报处理工作，切实维护政府采购领域各类主体的合法权益。

本通知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

抄送：省纪委监委派驻省财政厅纪检监察组。

---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甘肃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印发

---

共印 100 份



# 酒泉市财政局文件

酒采办〔2023〕10号

## 关于深入开展酒泉市政府采购线上合同 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县（市、区）财政局，相关金融机构，各代理机构，相关供应商：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就进一步深入推广我市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定义

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合同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或担保机构担保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

## 二、基本原则

(一) 财政引导、银企自愿。市财政局对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进行政策引导，银行自主决定是否提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以及贷款额度，供应商自主决定是否选择参加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并自由选择合作银行。

(二) 市场主导、风险自担。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主导作用，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干预金融机构与供应商之间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银企双方自行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业务风险，市财政局不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 三、融资业务模式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采取线上融资模式，以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肃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为依托，实现全流程线上融资。

## 四、融资基本流程

(一) 融资申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

资申请。

(二)融资审核。金融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融资信息在线审查，决定是否为其提供融资，做好预授信。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确定融资成交信息并约定融资回款账户，金融机构向财政部门反馈融资成交信息。

(三)发放贷款。政府采购合同正式签订（以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公示为准），金融机构对融资回款账户确认无误后，根据融资协议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发放贷款。

(四)归还贷款。采购人必须将采购资金支付到政府采购融资合同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供应商根据融资协议的约定按时归还贷款。银行按融资协议约定，从融资回款账户中收回贷款。

## 五、工作要求

(一)各县（市、区）财政局要做好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的政策引导，为金融机构和供应商之间开展融资业务提供必要信息，加强供应商诚信体系建设。

(二)金融机构要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下，积极开展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服务。建立绿色通道，配备专门团队，简化审批手续，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抵押担保和附加条件，同时，定期统计、汇总、政府采购融资业务办理情况并报送同级财政部门。

(三)供应商要真实、完整、准确地向金融机构提供融资审

查所需材料，积极配合金融机构并提醒、协助采购人及时办结政府采购融资业务有关手续和程序，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贷款资金。

（四）采购人应提高政治站位，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一是应在采购文件中列明政府采购融资指引条款，随采购文件一同发布。二是要积极配合金融机构和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在合同签订、验收付款等方面给予必要支持，不得干预供应商选择金融机构融资，不得无故拖延支付合同资金。三是供应商和贷款银行要及时将政府采购合同作为融资质押的信息告知采购人。采购人要增强警惕意识，免受供应商虚假游说等因素干扰，从严加强合同付款账户管理，未经贷款银行同意，不得随意更改合同付款账户。四是供应商持已经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可能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中供应商的银行账户与拟贷款银行账户不一致的情形。为支持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合同成功获得银行贷款，采购人应积极协助供应商及时变更政府采购合同中的供应商银行账户，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从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立场出发，积极配合做好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主动宣传介绍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在采购文件中列明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指引条款，明确告知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相关工作将列入我局对代理机构监督检查的考核范围。



信息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酒泉市财政局

2023年4月20日印发



# 政采e贷

政采订单在手，轻松融资无忧



## 适用客户

政府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下  
中标的中小微企业。

## 产品特点

**多**

**额度高：**  
可达采购金额的70%

**快**

**审批快：**  
线上申请，高效审批

**好**

**无抵押：**  
免担保，纯信用

**省**

**利率低：**  
利率特惠，支持小微

## 产品介绍

“政采e贷”是兰州银行  
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提供  
的专项融资服务,致力于解决政  
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 申请渠道

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  
在线申请（省级项目）或在兰州银行任  
意网点申请办理。

[www.ccgp-gansu.gov.cn/  
web/indexzcd.html](http://www.ccgp-gansu.gov.cn/web/indexzcd.html)

（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

- |                     |                          |
|---------------------|--------------------------|
| 营业部 龚经理18919426283  | 地址：肃州区北大街37号（中医院南侧）      |
| 南街支行 王经理18993759667 | 地址：肃州区富康路2号1-9（凯旋苑向东50米） |
| 东街支行 崔经理15109379626 | 地址：肃州区东大街90号（食乐天大酒店楼下）   |
| 西城支行 关经理17718669057 | 地址：肃州区雄关路20号（西关车站向南500米） |
| 玉门支行 白经理18893630682 | 地址：玉门新市区明珠大酒店南侧          |

## 兰州银行“政采e贷”业务客户申请操作手册（线上）

### 第一步 登陆甘肃政府采购网

(网址：<http://www.ccgp-gansu.gov.cn/>) 或百度甘肃政府采购网点击进入。



### 第二步 供应商系统用户注册

若供应商没有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或甘肃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账号，须在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进行供应商注册（如企业已有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或甘肃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账号，可直接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



### 第三步 供应商系统用户登录



在甘肃政府采购网进入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模块或使用以下网址：

<http://www.ccgp-gansu.gov.cn/web/indexzcd.html>  
进入，并使用账号登录。



### 第四步 贷款业务申请

登录成功后进入“政采贷系统管理”，点击贷款申请，选择兰州银行提交意向书并填写相关信息，选择对应抵押合同。



注：选择抵押合同时需确保该采购项目合同已备案公示，未备案公示的采购项目合同查询时不显示；同一采购项目合同仅能选择抵押一次。

### 第五步 业务办理进度跟进

申请提交成功后，供应商需联系经办行及时跟进该项业务办理进度，并可进入“贷款申请查看”查看贷款申请状态。



# 合同主要条款

## 金塔汽修中专中职办学能力提升 项目（2024年度）/包



项目编号：

采购单位：\_\_\_\_\_

中标单位：\_\_\_\_\_

签订日期：\_\_\_\_\_

(仅作参考)

# 合同主要条款

编号：

甲方：金塔县职教中心

乙方：\_\_\_\_\_

2024 年 月 日经过公开招标，确定\_\_\_\_\_为项目的中标单位，甲乙双方经协商，就项目供货数量、质量、价格、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相关内容，双方达成以下条款：

## 第一条：项目名称及价格

1、项目名称：

2、合同总价款：（大写）¥： 元

## 第二条：甲方与乙方

甲方为 金塔汽车维修中等专业学校 在《合同》中所述各处甲方（或采购人）均为金塔汽车维修中等专业学校。

乙方为 \_\_\_\_\_ 在《合同》中所述各处乙方（或中标单位）均为\_\_\_\_\_。

## 第三条：产品规格、质量和项目技术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中招标内容并附产品的详细规格与参数）

### 一、供货要求：

1、乙方负责发运甲方所购买\_\_\_\_\_到合同所指定的地点，并承担在此运输过程中的损耗及运输费用。

2、乙方必须全力配合产品验证工作，按照甲方的有关规定进行产品的验收和质检。验收不合格的产品或乙方未按要求供货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货并重新供货，直至验收合格为止。

3、所有供货产品验收合格并经甲方使用确认后，方能办理货款结算手续。

## 二、质量要求：

- 1、所有材料必须是国家认证的合格产品；
- 2、所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可靠；
- 3、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 三、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所有货物售后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设备使用现场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二日内天内
- 2、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 3、交货方式：甲方指定地点现场交货，并承担相关所有费用及风险。

## 第五条：项目验收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供方负责。

2、乙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甲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4、乙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5、免费培训需方操作人员。

6、乙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按生产厂商的承诺执行(附生产厂家承诺),至少为\_\_\_年,非人为损坏的,应于 48 小时内到达需方处并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

7、乙方在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后且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在 3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内容要求,甲、乙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全面验收。

8、到货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

9、需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供方,供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需方可通知供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第六条：合同款的支付**

/

**第七条：质量保证**

/

**第九条：履约延误**

1、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将货物运输到现场,期间产生的运输、装卸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如果可能遇到妨碍按时完成项目的情况时,应及时将延期的事实、可能延期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合同完成的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乙方如无正当理由而拖延合同完成的时限,将受到以下制裁:加收误期赔偿费或终止合同。乙方逾期未完成合同项目,每逾期一日提交人民币壹仟元作为违约金。

##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在发生对项目内容、货物数量、质量、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问题时、应先通过友好协商形式解决，如协商开始 30 天后仍不能解决，可以向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提请调解。调解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签约地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1、认真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坚决杜绝送礼品、给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

2、乙方对中标项目建立供货档案，记录项目执行过程中全部执行情况，并及时负责向甲方提供的项目执行过程中执行情况的报告。

3、甲方将不定期地对乙方执行项目情况进行检查。

## 第十二条：违约终止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

(1) 乙方不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服务承诺标准；

(2) 乙方没有按承诺的时间或甲方同意延长限期内完成项目内容及要求或提供其他服务；

(3) 乙方没有按承诺的价格签订合同；

(4) 乙方无故不按照甲方要求完成项目内容的；

(5) 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6) 违反本合同中规定或承诺的其他情形。

甲方在提出中止合同的同时，取消乙方中标人资格，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采购人及其人员，不得假借政府采购之名为其他单位或个人向乙方提出超越合同范围的其他要求，如有违反，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规对其进行处罚。

3、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其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产品，乙方应对购买的货物产品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

### **第十三条：破产终止**

乙方如果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布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采购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第十四条：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

1、下列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 甲方招标文件（编号：       号）；
- (2) 乙方投标文件；
- (3) 投标报价表、保障措施、售后服务及相关承诺等；

如上述文件与本合同有不符之处，以有利于甲方的为准。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酒泉市政府采购办执贰份。

### **第十六条：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合同，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第十七条：合同附件**

- 附件一：服务承诺书
- 附件二：中标通知书
- 附件三：技术参数明细表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JTZFCG-2024-01

## 第五章 采购内容

### 汽车维修国赛及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序号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1	整车维护实训平台(含整车及故障诊断仪)	<p>一、整车参数</p> <p>1. 发动机：汽油 4 缸发动机；2. 最大功率：<math>\geq 135\text{KW}</math>；3. 最大扭矩：<math>\geq 300\text{N} \cdot \text{m}</math></p> <p>4. 最大马力：<math>\geq 184\text{Ps}</math>；5. 进气形式：涡轮增压；6. 供油方式：直喷式；7. 环保标准：不低于国 VI；8. 变速箱：6 挡手自一体变速箱；9. 轴距：<math>\geq 2785\text{mm}</math>，10. 座椅个数：6 座；11. 助力方式：电动助力；12. 主/被动安全装备：包含制动力分配 EBD/CBC、刹车辅助 EBA/BAS/BA、牵引力控制 ASR/TCS/TRC、车身稳定控制 ESC/ESP、自动驻车、定速巡航、上坡辅助、陡坡缓降；13. 灯光配置：大灯高度可调节、大灯延时关闭；14. 内部配置：多功能方向盘、彩色行车电脑显示屏、全液晶仪表盘、液晶仪表尺寸不低于 7 寸、中控触控液晶屏不低于 12.3 寸、支持卫星导航系统配备 8 英寸工业级多电容触摸屏，支持无线蓝牙连接，离线升级模式，智能精准诊断，功能强大稳定，全新 UI 界面让用户在操作中更加灵活。</p> <p>二、故障诊断仪</p> <p>(一) 主机技术参数：1. 操作系统：Android；2. CPU：4 核 1.8GHz；3. 运行内存：2G；4. 机身内存：64G；5. 显示屏：8 英寸电容触摸屏；6. 分辨率：1024*768；7. 通讯方式：有线/蓝牙；8. 电池容量：10000mAh；9. 接口：DC、USB3.0、VGA 接口；10. 摄像头：后置 800 万像素；11. 工作电压：9V-36V 主机及主机接口。</p> <p>(二) 主机及主机接口：1. USB3.0 接口：有线数据传输；2. DB15 接口：后续扩展预留端口；3. DC 充电口：设备充电，使用 12V 电源；4. 电源键：开/关机按键。</p> <p>(三) VCI 诊断盒技术参数：1. 显示屏：1.54 英寸；2. 耗能：2W；3. 连接方式：有线/蓝牙；4. 接口：USBDB15 测试主线接口；5. ARM 处理器；6. CPU：ARM 处理器；7. 外壳：铝金属+加固型塑料外壳；8. 显示屏：显示电压、蓝牙连接状态等。</p> <p>(四) 产品功能：1. 菜单包含东风小康专用诊断程序，通用车型诊断程序、大赛诊断程序，可以一键进入大赛菜单；2. 读取故障码、清除故障码，并能读取冻结数据；3. 读取动态数据流，并能以图形的形式显示；4. 录制数据流参数数量不作限制；5. 读取 VIN 码、写入 VIN 码；6. 清除自学习值；7. 动作测试；8. 基本设定、匹配自适应、保养灯归零（预设）、具体以协议及 ECU 功能为准；9. 防盗匹配及删除、节气门匹配(预设)；10. 读取汽车电控系统版本信息、可对 ECU 本地数据刷写操作(ECU 刷写时间小于 15min)；11. 远程诊断功能及远程刷写功能；12. 对不同系统有自动选择功能；13. 系统升级功能达成在线一键升级；14. 满足 CAN、K-IINE、BEAN、FLEXRAY 等汽车上所使用的通讯协议，并同步行业需求；15. 数据流读取延</p>	套	1		

		<p>迟率小于 200ms；16. 图形显示界面显示参数值；17. 数据流图形显示界面能够选择数据流项进行显示；18. 录制数据流甚至触发时间，录制数据条数无限制，录制数据流时延迟率小于 300ms；19. 保存的数据流以数值、图形化等方式动态显示出来；20. 在进行动作测试时，在显示测试项值的同时能够进行修改当前测试项的值；21. 数据流参数值误差范围在-1%-1%范围内；22. 录制的的数据流能导出成单一文件进行发送，诊断仪具备数据流回放功能。</p>				
2	汽车维修服务管理系统	<p>1. 本系统包含服务端和客户端，服务端进行数据管理，包含基础数据、基本信息、业务数据、试题管理、试卷管理、练习管理和考试管理。客户端进行业务学习、业务训练。</p> <p>2. 维修保养作业流程包含从预约管理、前台接待、车间管理、维修总检、维修预结、维修收款到出厂管理整个售后服务管理流程中的任何一个流程或多个连续流程或全流程。</p> <p>3. 预约管理流程中，可根据实际预约工作进行预约登记、预约跟进、取消预约操作，针对“预约中”的客户可进行多次预约跟进，且可生成包含但不限于跟进时间、跟进人、跟进事由在内的操作记录。</p> <p>4. 预约管理流程中，可随时联机打印预约单和全部预约记录，用户可以指定打印的预约记录，每条预约记录至少包含预约时间、预约工位、最近跟进及预约人等信息。</p> <p>5. 车辆信息支持通过车牌号码、VIN 码输入查询或者直接查询的方式快速检索使用。</p> <p>6. 本平台支持添加或删除“随车附件”的管理功能，每种随车附件均包含“有”、“无”、“损”3种状态。</p> <p>7. 前台接待流程中，可随时联机打印维修委托书和全部维修保养记录，用户可以指定打印的维修保养记录，每条维修保养记录至少包含登记时间、服务单号、服务类型、车牌号码、客户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行驶里程信息等内容。</p> <p>8. 前台接待流程中，可以查询车辆在本汽车 4S 店或汽车维修厂的维修保养“历史”，且可以查看已经进厂的车辆的“车间管理”详情，了解工位分配、增派工等情况。</p> <p>9. 车间管理流程中，增派工可以同时将一个或多个服务项目派工给一个技师或多个技师。服务项目在领派工之后，不可以进行删派工；服务项目在领派工前后，均可以进行换人。</p> <p>10. 车间管理流程中，同一个服务单内分配到不同服务工位的服务项目不可以同时被领派工，且有相应的信息提示。</p> <p>11. 本系统中，针对已经进厂且未送检的服务单若需要增加服务项目或维修用料，必须走服务变更流程，</p>	套	1		

2		<p>即填写服务变更单。</p> <p>12. 车间管理流程中，可以查看本服务单的维修记录，至少包含操作时间、操作人、维修记录、原因等信息，维修记录中包含对分配工位、增派工、领派工、申请质检、质检、换人、停工、待料、复工、删派工、换工位、取消派工、强制完工的记录内容。</p> <p>13. 车间管理流程中，在车间列表和车间管理中均可以对未领料的服务单进行领料处理，对已领料的服务单进行退料处理。</p> <p>14. 新建维修领料中，同一个配件可出库的数量必须同时受仓库库存量和服务单待领料数量最大值的限制，且有相应的信息提示。</p> <p>15. 本系统中，同一个服务单，在送检之前可以针对未领料的配件进行多次领料，即生成多个维修领料单，且可以查询、查看同一个服务单的多次维修领料单；可以针对已领料的配件进行多次退料，即生成多个维修退料单，且可以查询、查看同一个服务单的多次维修退料单。</p> <p>16. 维修退料单中，必须包含退料配件的已领数量、已退数量、退料数量、退料金额、成本、退料金额小计、退料成本小计、退料人、仓库、库管员等信息。仓库的数据必须是由系统自动退回到领料仓库。</p> <p>17. 维修退料中，可随时联机打印维修退料单和全部维修退料记录，用户可以指定打印的维修退料记录，每条维修退料记录至少包含维修退料时间、维修退料单号、维修领料单号、服务单号、车牌号码、客户名称、仓库、退料人和库管员等内容。</p> <p>18. 服务项目领派工后，不可对技师进行删派工操作；服务项目领派工前后，均可对技师进行换人操作；服务项目停工后，不可强制完工、不可删除。</p> <p>19. 车间管理流程中，对存在“维修中”、“无工位”、“待派工”、“待领工”、“维修中”中任意一种状态的服务项目或“待领料”的配件的服务单都不可以送检，且有相应的信息提示。</p> <p>20. 本系统具备打印维修保养记录、服务变更记录、维修领料记录、维修退料记录、预结算记录、维修收款记录、三包索赔记录、保险理赔记录的功能。</p> <p>21. 本系统中，送检后“待总检”的服务单可进行“总检”；“已总检”的服务单可进行反总检，反总检后将原总检单作废，并可对原服务单进行服务变更、维修退料操作。</p> <p>22. 维修预结生成的预结算单可以随时预览，且信息均是实时修改后的预结算信息。预览的信息支持设置项目编号、配件编号、工时、折扣、配件单价、工时费和合格证的显隐。</p> <p>23. 预览预结算单可选择是否打印索赔项和保险项，若选择打印索赔项，则会在预结算单下单独列出索赔项，涉及索赔类型的项目信息和配件信息；若选择打印保险项，则会在预结算单下单独列出保险项，涉及保险类型的项目信息和配件信息。</p> <p>24. 本系统可以对服务发票和材料发票进行单独开票处理，可定义不同的发票类型及不同的发票税率。</p> <p>25. 维修收款生成的收款收据可以随时预览，且信息均是实时修改后的收款信息，包含收款单位、收款人、收款日期等信息。</p>			
---	--	--	--	--	--

2	<p>26. 本系统中，对“已收款”或“已出厂”的服务单可进行“重结算”，重结算后，可在收款流程中修改实收、增减服务项目。</p> <p>27. 保险理赔单中，必须能够记录基本信息、理赔对象、理赔信息、客户电子签名信息。理赔信息中，可以上传理赔凭证，记录事故责任、报价公司、出险时间和出险地点、定损时间和定损地点等信息。</p> <p>28. 系统参数设置中，包含对维修领料价格处理方式、管理费计算方式、整单优惠限制、成本计价方法、单位信息、配件索赔比例、工时费索赔比例、配件理赔比例、工时费理赔比例、车辆选择错误时得分比例的设置，通过以上信息的不同组合，生成不同的教学或考核情境，拓展教学多样性。</p> <p>29. 可搜索的车辆品牌不少于190个，必须包含北汽新能源、比亚迪、别克、宝马、奔驰、大众、东风、东风风光、福特、丰田、广汽传祺、吉利汽车、荣威、沃尔沃、雪佛兰、现代。</p> <p>30. 同一个练习，可以设置练习一次或多次，设置了多次练习，允许客户端用户按照允许的练习次数自行创建练习、并可以在每次提交完试题后查看本次的作答详情。</p> <p>31. 平台满足2023年度公布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汽车维修赛项竞赛规程要求。</p> <p>32. 提供平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证明，需要提供相关佐证资料。</p>			
---	--	--	--	--

3	汽车底盘检修与发动机拆检测试平台 V1.0	<p>1. 平台可进行汽车底盘拆装检修、发动机拆装检修作业。</p> <p>2. 平台动力及传动系统最大扭矩为 300N*m，符合国 VI 环保标准，6 挡手自一体。可进行发动机及变速箱漏油情况检查、发动机机油更换、燃油管路检查、排气管安装检查作业。</p> <p>3. 平台支持发动机拆装检修作业，可支持进行发动机电气故障诊断、机械类故障诊断、发动机分解及测量、发动机安装及试运行。</p> <p>4. 平台具备发动机拆装翻转架，可支持完成发动机拆装检修作业，翻转架高 850mm，宽 610mm，长 950mm。</p> <p>5. 平台安装全套发动机传感器与执行器及附件，可支持发动机运行测试与故障诊断作业。</p> <p>6. 平台具备可移动式发动机控制系统与发动机实现电路，冷却水路等快速连接，自带充电器，配备发动机 ECU。</p> <p>7. 平台故障设置与检测采用一体化设计，系统背部为故障考核设置终端，正面为学生信号测量终端。</p> <p>8. 平台具备 3 种故障设置形式：故障设置有题库故障模式，系统随机故障模式，手动触摸屏控制设置故障模式，并且支持出题内容考核。</p> <p>9. 平台所有线束采用超低阻抗的耐高温线，部分低幅值信号线路采用屏蔽线，系统通过公母接插装换盒与发动机相连接。</p> <p>10. 平台采用 PCB 焊接式测量面板：发动机 ECU 达 120 个测量点全部实现 PCB 整体布线并焊接 3.5MM 测量插端子。PCB 测量点与实训车辆 ECU 端子同形状同排列布置，直接用万用表、示波器在面板上实时测量电压、电流、电阻、频率、波形信号等。</p> <p>11. 平台采用电脑触摸屏故障设置系统：通过 2 路 32 位继电器（10A 电流）实现多达 60 个智能双触点开关，可实现传感器执行器的电源、接地、信号线路的断路故障设置，对地对电源或线间短路故障设置，线路虚接与信号衰减故障设置，有效的模拟系统发生故障时的各种现象，提升判断能力，有效的保护设备的使用效率。</p> <p>12. 触摸屏融入原车仪表功能，显示发动机水温和转速以及启动状态等。</p> <p>11. 平台不仅满足 2023 年度公布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汽车维修赛项竞赛规程要求同时需满足 2024 年甘肃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汽车维修赛项要求。</p>	套	1		
4	运载工具动力教学实训包	<p>1. 提供必要实训零件及实训工具。2. 可进行实训零件的部件认知。3. 支持对各相关零件进行结构展示。</p> <p>4. 支持对实训设备上的相关零件进行拆卸操作。5. 可对相关零件进行更换。</p>	套	1		
5	诊断用连接线	<p>发动机台架故障测试平台与发动机连接线</p>	套	2		

6	气动扩胎机	产品介绍：●步进脚踏,可在任意位置启停；●用料实在,机箱板材厚度 2.0mm；●经典款工作灯,有效加速硫化时间；●外观酷炫,内置 LED 白色光源；●标配油水分离器,延长气缸寿命功率 (W) 55；工作压力 (BAR) 6-10；工作温度 (°C) -10°C-60°C；适用胎宽 (mm) 145-275；保用条款 12 个月；电压 (V) 12V/AC220；净重 (KG) 59；产地中国；毛重 (KG) 72	台	1		
7	刹车油更换机	一、产品参数：容积：4L，功率：120W；重量：45KG 正负 1KG；注油度：3L/min；电压：DC12V；压力：0-0.4Mpa(4bar)； 二、产品性能：1.采用国标最新，交流变直流技术，电机更加稳定、安全、高效；2.电动压迫式工作，2~3 分钟彻底更换，压力可以调节；3.标配精密液位传感器，低于 10%油位自动报警停机。智能提示，自动排空气，单人操作，省时省工；4.气动回抽功能，可以同时回抽 4 个分泵；5.可以预设定加注压力，防止总泵油壶损坏	台	1		
8	20PC 刹车分泵调整器	◆用于更换刹车片时，进行刹车分泵活塞复位的工作 ◆提供了正反牙螺杆和螺套组以及 17pcs 连接片，可满足大部分车型需求 ◆采用优质钢材生产并对关键部位进行了热处理，圆销材料 40Cr 合金钢 ◆采用了特殊灰色磷化表面防锈处理	套	1		
9	卷型弹簧压缩器 370MM	产品介绍 ●经优质碳钢锻造而成. 确保使用强度●1/2"DR. 方孔,可配合 1/2"DR. 驱动工具使用或 21MM 套筒、扳手使用●特有加强加宽的螺纹设计,确保使用安全长度规格 370mm	套	1		
10	方向盘式减震器工具	夹持弹簧外径：90-300mm 加持弹簧最大螺距：110mm 加持弹簧钢丝直径：8-18mm 加持减震器管体直径：30-70mm 滑套最大行径：300mm	台	1		
11	立式液压千斤顶 2 公吨	产品介绍 ●主体采用全自动焊接工艺进行连接,避免漏油现象的发生。整体机械强度、抗偏载能力得到显著提高。 ●优质钢锻打底座和全新设计的液压油路由加工中心一次性加工而成,保证质量的稳定性。 ●减少因密封件问题产生的漏油等故障,提高使用寿命,方便维修保养。 ●2 公吨立顶可通过 1.5 倍额载的动超载测试；产品尺寸 (mm) 99×93×181, 最高高度 (mm) 344、延伸高度 (mm) 48、净重 (kg) 2.4	套	1		

12	底盘工具托 盘(含八抽屉 工具车)	<p>序号名称数量</p> <p>1. 13 件全抛光双开口扳手组套 1 套; 2. 6 件 T 系列一字、十字螺丝批组套 1 套; 3. 6. 3MM 系列转接头(1/4"方孔 x3/8"方头) 1 套; 4. 磁性捡拾器 380MM 1 套; 5. 10MM 系列转接头(3/8"方孔 x1/4"方头) 1 套; 6. 12. 5MM 系列转向手柄 15" 1 套; 7. 12. 5MM 系列转接头(1/2"方孔 x3/8"方头) 1 套; 8. 沾塑欧式活动扳手 8" 1 套; 9. 指针式公斤扳手 0-300N.m 1 套; 10. 全抛光油管扳手 9x11MM 1 套; 11. 全抛光油管扳手 13x14MM 1 套; 12. 全抛光油管扳手 16x17MM 1 套; 13. 鲤鱼钳 8" 1 套; 14. 球头拉拔器(小型) 1 套; 15. 横杆球头拉拔器(欧规) 1 套; 16. 球头拉拔器(古型) 1 套; 17. 双叉式球头分离器 12" 1 套; 18. 双叉式球头分离器 16" 1 套; 19. 无极调光薄尺式全折叠工作灯 400LM 1 套; 20. 聚泛光两用头灯(干电池款) 1 套; 21. 1 级精度钢卷尺 5Mx19MM 1 套; 22. 机械式游标卡尺 0-150MM 1 套; 23. 外径千分尺 0-25MM 1 套; 24. 外径千分尺 25-50MM 1 套; 25. 外径千分尺 50-75MM 1 套; 26. 玻璃纤维柄圆头锤 1.5 磅 1 套; 27. 弯头撬棍 20x600MM 1 套; 28. 弯头撬棍 22x800MM 1 套; 29. 防震橡皮锤 45MM 1 套; 30. 1/4"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1-5N·m 1 套; 31. 3/8"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5-25N·m 1 套; 32. 1/2"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20-100N·m 1 套; 33. 1/2"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68-340N·m 1 套; 34. G 系列可换头预置式扭力扳手 40-200N.m 1 套; 35. 吹尘枪 100MM 1 套; 36. 数显式充气枪 1 套; 37. 1/2"气动冲击扳手 1 套; 38. 尖嘴钳 6" 1 套; 39. 专业日式钢丝钳 6" 1 套; 40. 扭力扳手开口头 Ø16x24MM 1 套; 41. 百分表(0-10mm) 1 套; 42. 磁性表座(一体式 60Kg) 1 套; 43. 轮胎深度规 1 套; 44. 亚洲款防冲击眼镜(防雾) 1 套; 45. 钢直尺 150MM 1 套; 46. 八抽屉柜型工具车 1 套。</p>	套	1		
----	-------------------------	---	---	---	--	--

13	发动机拆装工具托盘(含八抽屉工具车)	<p>序号名称数量</p> <p>1. 10 件全抛光两用扳手组套 1 套; 2. 全抛光两用扳手 9MM 1 套; 3. 全抛光两用扳手 11MM 1 套; 4. 全抛光两用扳手 22MM 1 套; 5.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 22x24MM 1 套; 6.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 23x26MM 1 套; 7. 沾塑欧式活动扳手 8" 1 套; 8. 无极调光薄尺式全折叠工作灯 400LM 1 套; 9. 吹尘枪 100MM 1 套; 10. 柔性磁性捡拾器 400MMx0.5KG 1 套; 11. 亚洲款防冲击眼镜(防雾) 1 套; 12. 聚泛光两用头灯(干电池款) 1 套; 13. 1/4"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1-5N·m 1 套; 14. 3/8"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5-25N·m 1 套; 15. 1/2"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20-100N·m 1 套; 16. 1/2"系列专业级可调式扭力扳手 68-340N·m 1 套; 17. 防震橡皮锤 45MM 1 套; 18. 指针式公斤扳手 0-300N.m 1 套; 19. 6 件 T 系列一字、十字螺丝批组套 1 套; 20. 木柄刮刀 1 套; 21. 10MM 系列 12 角薄壁火花塞套筒 14MM 1 套; 22. 活塞环压缩器 4" 1 套; 23. 尖嘴钳 6" 1 套; 24. 专业日式钢丝钳 6" 1 套; 25. 鲤鱼钳 8" 1 套; 26. 12.5MM 系列转接头(1/2"方孔 x3/8"方头) 1 套; 27. 玻璃纤维柄圆头锤 1.5 磅 1 套; 28. 10MM 系列转接头(3/8"方孔 x1/4"方头) 1 套; 29. 6.3MM 系列转接头(1/4"方孔 x3/8"方头) 1 套; 30. 气门油封钳 10" 1 套; 31. 机械式游标卡尺 0-150MM 1 套; 32. 机械式游标卡尺 0-300MM 1 套; 33. 32 件套公英制塞尺 0.02-1.00MM 1 套; 34. 内径百分表(50-160mm) 1 套; 35. 钢直尺 300MM 1 套; 36. 钢直尺 150MM 1 套; 37. 外径千分尺 0-25MM 1 套; 38. 外径千分尺 25-50MM 1 套; 39. 外径千分尺 50-75MM 1 套; 40. 外径千分尺(75-100mm) 1 套; 41. 刀口尺(500mm) 1 套; 42. 百分表(0-10mm) 1 套; 43. 磁性表座(一体式 60Kg) 1 套; 44. 12.5MM 系列 12 角套筒 10MM 1 套; 45. 12.5MM 系列 100MM 长 12 角旋具套筒 M10 1 套; 46. 12.5MM 系列 50MM 长六角旋具套筒 12MM 1 套; 47. 八抽屉柜型工具车 1 套。</p>	套	1		
14	烟雾测漏仪	<p>1. 适用性广, 可检测各种管路的是否泄漏并指示泄漏点</p> <p>2. 特殊雾化技术, 出烟快, 压力稳定; 查漏更迅速</p> <p>3. 与同类产品相比, 烟雾无异味, 使用更安心</p> <p>4. 5 分钟智能工作循环, 操作更轻松</p>	台	1		
15	水性清漆专用喷枪	<p>喷涂气压: 2.0 巴, 耗气量: 290 升/分钟, 喷涂距离: 17-21 厘米, 喷幅大小: 29 厘米, QCC 快速装卸喷壶、Quick Change 快速更换风帽</p>	把	1		

品类	产品编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6		教学展示 9174513T 工作柜	套	1					
		补贴流程展板	套	1					
		9954915 碳化钢钻头 3X30X60mm	根	1					
		9951765 碳化钢钻头 4.5X50X80mm	根	1					
		9951783 碳化钢钻头 6X55X90mm	根	1					
		5958978 钨钢打磨轮 50X25mm K46	个	1					
		9197028 吸尘枪	把	1					
		9190085 气动插座	个	1					
		9190083 气动接头	个	1					
		9173801 气动工具油	罐	1					
		9191179 高精探锥	把	1					
		9191175 刮垢具	把	1					
		9958953 螺旋上胶器	把	1					
		5954553 手柄钢丝刷	把	1					
		9951044 压实滚轮	把	1					
		9958447 标记蜡笔 白色	盒	1					
		9188044 气门嘴拆装工具	把	1					
		9628208 TPMS 气门嘴拧芯工具	把	1					
		气门嘴 9622787 全铜镀铬气门嘴 (TIPTOP)	卡	2					
		9623906 TPMS 铝合金气门嘴 (TIPTOP)	卡	1					
		9622626 气门嘴 TR413(橡胶)	包	2					
		9622558 气门嘴 TR414(橡胶)	包	2					
		补片耗材 5125020 UP3 加强型全功能补片 $\varnothing$ 27mm	盒	2					
		5125040 UP4.5 加强型全功能补片 $\varnothing$ 37mm	盒	2					
		5125060 UP6 加强型全功能补片 $\varnothing$ 43mm	盒	2					
		5111964 蘑菇钉 A3 补充装 3mm	盒	1					
		5113216 蘑菇钉 A4.5 补充装 4.5mm	盒	2					
		5113058 蘑菇钉 A6 补充装 6mm	盒	2					
		5121104 子午胎补片 RAD 110TL 75X55mm	盒	1					
		5121159 子午胎补片 RAD 115TL 90X75mm	盒	1					
		5121160 子午胎补片 RAD 116TL 104X67mm	盒	1					
						套	1		

16		化学品 5159403 蓝色硫化剂 G 250ml 罐 1 5159028 密封胶 175g/210ml 罐 1 9059692 液体打磨剂(喷雾式) 500ml 罐 1 5930591 润滑膏 1 公斤 桶				
17	多缸柴油机 (带翻转台架)	1、型式：直列、四冲程、水冷、自然吸气、高压共轨 2. 气缸数:4 3. 排放阶段:国四 4. 气缸直径 x 活塞行程 (mm) :95x115 5. 总排量(L) :3.26 6. 标定功率(kW) :36.8 7. 最大净扭矩转速(r/min) :1340~1740 8. 压缩比:18.5:1 9. 发火顺序:1-3-4-2 10. 标定工况燃油消耗率(g/(kW.h)) :≤250 11. 噪声(db (A)) :s111 12. 润滑方式:压力、飞溅复合式 13. 外形尺寸 (长 x 宽 x 高) mm:800x600x775 14. 机油压力(kPa) :200-400 15. 机油温度(℃) :≤110 16. 最低可调空载转速波动值(r/min) :≤800 17. 排气温度(C) :≤650 18. 起动方式:电起动 19. 曲轴旋转方向:逆时针(面向飞轮端) 20. 最大净扭矩 N.m:215 21. 净重量(kg) :310	台	1		
		合计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标包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投标文件》（项目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次招标。我方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并保证其真实性，并承诺，以下情况若未完全履行，愿无条件接受我方被拒绝的后果：

1. 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售后服务任务，并将履行《招标文件》对成交供应商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

2. 我方已全面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 我方接受60天的投标有效期（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供并完成全部货物。

5. 我方接受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邮箱：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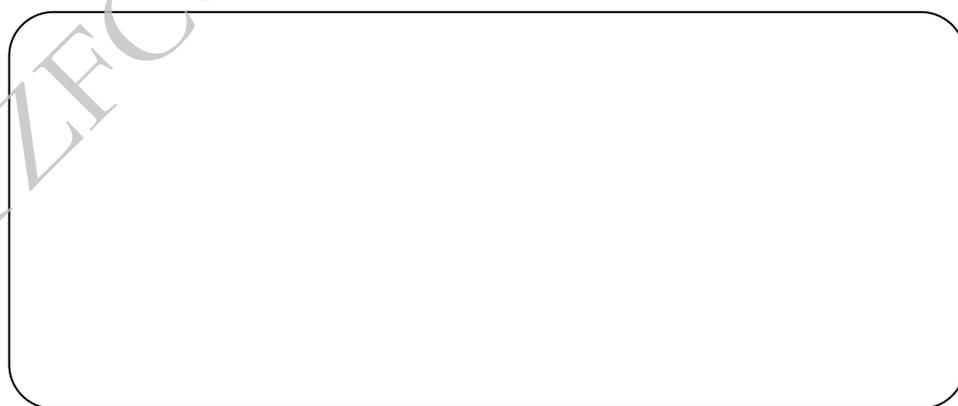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正反面复印）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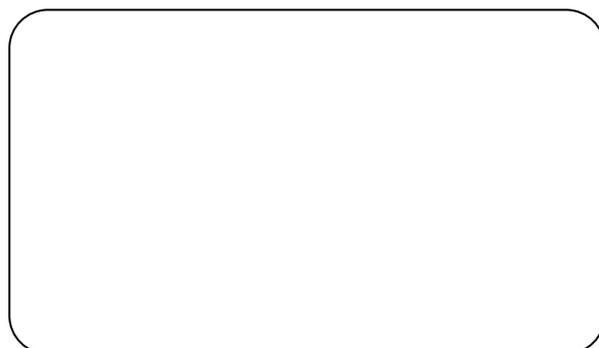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供货期	投标总价（元）	备注

总价：\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JTJZFCG-2024-000000000000

#### 四、资格审查资料



JTZFCG-2024-001号

## 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原件的扫描件装入投标文件）





## 社保缴纳与纳税证明材料

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的免税证明文件。（原件的扫描件装入投标文件）

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相应的免缴证明文件。（原件的扫描件装入投标文件）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服务名称	条款号	招标文件技术 参数要求	投标响应技术 参数	备注	偏离情况



JTJZFCG-2024-00000000



## 7.1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JTJZFCG-2024-000000000000

## 7.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JTZFCG-2024-00000



## 八、其他资料



JTZFCG-2024-001号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供应商公章)				
经营地址					
注册地址		注册登记号			
单位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经营年限	年月— 年月		
联系电话		传真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	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	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近年度营业额		财务状况			
员工数量					
主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职称		学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技术方案

- 1、详细的供货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 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按实际自行编写





# 投标登记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联系人	
工商登记地址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 社会统一信用 代码）		发证年份	
资质类型1	如无可不必填写此栏	证书号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授权委托人		身份证号	
供应商确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签字）  （公章）		

注：

1. 供应商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投标登记成功后需填制此表，法定代表人或为委托代理人需在此表中签字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并将扫描件发至 29099611348@qq.com 即可。
2. 如不按上述要求执行所造成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本登记表可不装入投标文件。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JTZFCG-2024-00000

## 七、其他内容



JTJZFCG-2024-0000000000000001